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5,50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6,135,833.9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9,364,166.10元，超募资金为人民币37,172,483.29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4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332C000196号）。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3,257.58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6,826.46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5,678.84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金额1,147.63万元）。

（三）募集资金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25年半年度，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6,867.08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37,924.66万元，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20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8,811.76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48,936.42
二、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124.66
其中：1. 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33,257.58
2. 本期投入金额	6,867.08
3. 本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811.76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金额	1,396.11
四、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0,207.87
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8,176.4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于2023年4月26日与保荐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3年4月27日与保荐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账户性质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良渚支行	33050161748909977777	活期	11,091,777.27
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1202220929900326111	活期	9,222,827.14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良渚支行	33050261748900977777	可转让大额存单	71,554,863.03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1202220914000012834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209,246.58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良渚新城支行	33050161749300001300	活期	-
合 计				102,078,714.02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品种等现金管理类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8,176.41万元。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2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杭州鸿晟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和浙江鸿能电务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综合能源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和资金使用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综合能源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5 年半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936.42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67.08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124.6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综合能源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否	27,613.06	27,613.06	6,407.54	22,038.62	79.81	2025年08月1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606.11	13,606.11	459.54	11,886.04	87.36	2025年08月1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	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219.17	45,219.17	6,867.08	37,924.66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00.00	2,200.00	0	2,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否	1,517.25	1,517.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717.25	3,717.25	0	2,200.00	-				
合计		48,936.42	48,936.42	6,867.08	40,124.6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综合能源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均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717.25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2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金额尚未决定用途，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 8,176.41 万元购买可转让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鸿晟电力和鸿能电务作为募投项目“综合能源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和资金使用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综合能源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